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Huarong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9)

**擬實施華融消費金融股權轉讓和
華融信託股權重組項目**

本公告乃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擬實施華融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華融消費金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權轉讓和華融國際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華融信託」，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權重組項目，具體內容如下。

擬實施華融消費金融股權轉讓項目

本公司堅持回歸本源、回歸主業，確保可持續經營發展，根據監管機構對金融資產管理公司逐步退出非主業的要求，本公司擬將持有的華融消費金融70%股權對外公開轉讓(「本次股權轉讓」)。本次股權轉讓方案具體內容如下：

- (1) 本次股權轉讓擬採取公開方式，在依法設立的省級以上(含省級)產權交易機構轉讓本公司所持華融消費金融股份(共計630,000,000股，股權佔比70%)。首次掛牌價格應不低於經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備案的資產評估結果，評估基準日確定為2021年6月30日。
- (2) 為便於本次股權轉讓方案順利推進，擬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及董事長授權經營層或其他人士，決定本次股權轉讓的具體事宜(包括但不限於股權轉讓比例、轉讓價格、轉讓時機、股權受讓方資格、股權轉讓協議等)，並可根據市場條件的變化進行調整，簽署需由本公司作為轉讓方簽署的相關法律文件，並辦理本次股權轉讓所必需的手續。

以上議案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尚待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待本次股權轉讓的主要條款釐定後，若本次股權轉讓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須予公佈的交易及／或第14A章關連交易，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另行履行披露及／或審議程序(如適用)。本次股權轉讓尚需取得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

擬實施華融信託股權重組項目

根據監管機構對金融資產管理公司逐步退出非主業的要求，本公司擬重組華融信託股權（「**本次股權重組**」）。具體內容如下：

- (1) 針對華融信託存量債務情況，擬與主要機構債權人協商「債轉股+股權轉讓」方式對華融信託實施本次股權重組。
- (2) 為便於本次股權重組順利推進，擬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及董事長授權經營層或其他人士，決定本次股權重組的具體事宜，並可根據市場條件的變化進行調整，簽署相關法律文件，並辦理本次股權重組所必需的手續。

以上議案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尚待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待本次股權重組的主要條款釐定後，若本次股權重組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須予公佈的交易及／或第14A章關連交易，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另行履行披露及／或審議程序（如適用）。本次股權重組尚需取得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以上議案詳情的通函，連同股東大會的通告，將適時向股東寄發。

繼續暫停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21年4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待本公司刊發經審核之2020年度業績，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進一步通知。本公司將適時進一步刊發公告。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最新進展，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每個季度公告更新其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王占峰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1年8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占峰先生和王文杰先生；非執行董事趙江平女士、鄭江平先生、許諾先生和周朗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孝衍先生、邵景春先生、朱寧先生及陳遠玲女士。